

# 北京民办教育信息

## (专刊)

第 1 期

北京民办教育协会秘书处

2014 年 5 月 30 日

---

### 2014 年度北京民办高等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推动民办教育内涵发展，加强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全力维护民办高校安全稳定，5 月 21 日下午，市教委召开 2014 年度民办高等教育工作会议。市教委副主任郑登文出席并讲话，北京民办高校督导专员兼党建工作联络员、市教委有关处室负责人及我市 85 所民办普通高校和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的董事长、校长，共 150 余人参加了会议。市教委民办教育处副处长李丽晖主持会议。

会上，李丽晖副处长通报了我市 2013 年度民办高等学校及其他民办高等教育机构办学状况评估及年度检查工作情况、2013 年度学校招生宣传监测情况及 2014 年度招生简章及广告备案的有关要求。她指出 2013 年评估，仍是与年检工作相结合，坚持分类指导、突出重点的原则，在增强评估和年检的针对性的同时，缩小了进校考察的范围，减轻学校负担，并详细通报了书面审核材料和进校考察情况。她指出 2013 年评估和年检工作有两个特点，一是加大了与学校的沟通反馈力度，增强了评估和年检的指导作用；二是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根据不同类型学校的情况，采取不同形式进行评估和考察。最后，

通报了此次评估和年检的结论:合格学校 66 所,基本合格学校 12 所,暂缓通过学校 3 所,不合格学校 3 所。强调根据不同的评估和年检的结论,采取不同的后续管理办法,尤其是评估结果将与市财政的发展促进项目资金评选挂钩。对于在评估中发现办学规范、有特色、有发展潜力的学校,在促进资金上将予以重点倾斜,大力宣传学校的办学经验,树立典型,从正面上引导学校规范办学、内涵发展。

李丽晖副处长通报了 2013 年招生宣传监测的范围、内容及方式,对各校出现的主要违规问题进行了说明,指出各校在招生宣传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有五类:一是混淆学历;二是夸大就业宣传;三是夸大中外合作办学的宣传;四是未经备案提前宣传;五是以二级学院名义单独进行招生宣传。最后,她对 2014 年广告备案与招生监测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高等教育处调研员刘承邠和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处长助理李哲谦分别就民办高校及其他民办高等教育机构参与成人学历教育办学活动的有关政策、民办高校及其他民办高等教育机构有关中外合作办学的政策要求做了介绍。刘承邠同志特别指出民办高等教育机构要取得成人或者继续教育的招生资格,需要到教委的发展规划处备案;或者配合有办学资质的高校合作开展学历教育,必须做好法人间的协议和分工,严格规范办学,提高办学质量,使民办教育走上持续科学发展的良性轨道。李哲谦同志从师资和课程的引入、举办者、办学层次三个方面介绍了校际交流项目与中外合作项目的区别,为大家详细说明了中外合作办学具体的备案认证程序。

最后,郑登文副主任发表讲话。他提出了三点意见。第一,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切实增强推进首都民办高等教育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从教育所处的国内外形势、首都民办高等教育自身的发展、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三个方面看,民办高等教育进入到了一个历史发展的新阶段,面临着一系列新的选择。在这个过程中,要正确地认清形势、把握大局、抓住教育综合改革的新机遇,有力促进民办高校的内涵发展。第二,规范管理,狠抓落实,积极稳妥地做好今年民办教育的各项工作。坚持依法办学,落实法人责任;坚持立德树人,坚持社

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坚持规范管理，注重教育质量；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第三，统筹规划，凝炼特色，积极地谋划民办高等教育的长远发展。合理规划，确立好学校今后的发展方向；强化特色，选择好今后的发展道路；打造品牌，树立首都教育的良好形象。郑主任指出，民办高等教育为国家、为社会做出过重大的贡献，政府关心和支持学校的转型发展，会为规范办学、诚信办学、体现首都特色、服务首都发展的民办学校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同时也希望学校的举办者、管理者包括全系统的从业人员，确实能够认清形势，规范管理，共同努力做好我们首都的民办高等教育工作，做出首都的特色。

## **【领导讲话】**

### **市教委副主任郑登文**

大家下午好！今天，市教委民办教育处召开 2014 年民办高等教育工作会，是很有必要的。今天会议的主题是深入学习和贯彻中央和市委一系列的指示精神，进一步认清面临的形势，分析存在的问题，明确新任务，推动民办高等教育工作科学发展。同时，就做好今年工作提出要求。刚才，丽晖同志跟大家通报 2013 年民办高等教育评估年检和招生监测情况，高教处的刘承邠同志、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的李哲谦同志也跟大家介绍了高等成人教育和中外合作办学的情况。这些情况的了解，对我们更好地认清现在的形势、更好地做好当前的工作，都会有很大的帮助。

2014 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进教育规划纲要非常关键的一年。应该说，我们的改革任务依然繁重艰巨，面临的形势仍然错综复杂，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并存。认清我们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并且把握其特点，从更高的角度审视和规划首都民办教育工作，对做好今后的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下面，我想跟大家重点交流三个问题。

一、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切实增强推进首都民办高等教育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当前，民办教育发展进入新时期，我们面临重新的思考和选择。认清并把握我们所处历史发展阶段的特点，首先要提升认清形势、把握大局的能力。既要认清国家、社会发展等外部宏观形势，也要认识教育发展尤其是民办教育自身内部总体形势。

（一）从教育所处的国内外形势来看，首都民办高等教育必须适应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新形势。

大家知道，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全面地规划了我们国家改革开放新的宏伟蓝图，这个宏伟蓝图是对我们今后五年、十年乃至更长时间的新一轮改革开放的一个总体规划。1978年也就是在30多年前，我们国家进行了改革开放，那么这一轮改革开放持续30多年的发展，奠定了我们经济的持续快速的发展，也奠定了我们国家政治经济的一系列的变革。改革发展进入到今天，用总书记的话讲，好改的都改得差不多了，剩下的都是难啃的骨头，改革进入到深水区了，所以改革的任务更重，改革的难度也更大。2014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就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做出了部署和要求。那么随之而来的教育改革也在如火如荼地进行，包括高考的改革，入学方式的改革等。

我们的民办高等教育伴随着改革开放，从小到大，从无到有，经历了发展的起步期，也经历了快速的发展期，现在进入到了发展的平台期，也就是进入到一个内涵发展的平台期，或者叫做转型发展的选择期。

从民办普通高校来看，最好的发展时期是2010年，当时全市民办普通高校和独立学院一共有15所，在校生规模是7.3万，而在2003年的时候是2.1万，目前在校生规模基本稳定在6.8万人左右。跟最高峰的时期相比有所回落，但基本是处在一个平稳的发展。从学生构成来看，学生结构在发生变化，其中：专科层次的招生是持续下降，本科招生是持续上升，专本科比发生了变化。2010年与2005年相比，本科比专科增长了44.2%；2011年，民办普通高校本科层次的招生首次超过了专科；2013年，本科层次的学生规模持续增长，达到了4.06万人，比例达59.9%，比2010年又提高了13个百分点。从学生生源

来看，民办普通高校招收北京本地生源数量下降明显，从2006年的1.65万人，下降到2012年的6946人，占当年招生总数的比例为33.8%。

我们再来看看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在1998年到2002年的时候也经历了一个非常好的、辉煌的黄金发展期。随着北京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2004年教育部取消了学历文凭考试，同时北京又开始控制高等教育规模，在那个时候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的办学规模就开始萎缩，机构数基本稳定在70所左右；而且各学校之间也出现了分化，特别是生源结构和教育内容，与发展鼎盛时期相比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其中开展自考助学的机构数量在下降，由34所减少到了29所；全日制在校学生数从2004年的18.9万人迅速减至2013年的3.18万人；但培训注册的学生数量却有所增长，目前维持在5万人左右。

基于此，市教委对民办高等教育的发展有一个总体趋势的预判，这个只是供大家参考，也就是说我市民办高等教育正处在内涵发展时期。一方面，民办普通高校规模日趋稳定，综合考虑首都非核心功能疏解和人口控制的因素，不排除总规模会继续下降。同时，应不断增强民办高校服务北京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本市生源就读高职的入学方式存在改革的空间，不断扩大民办高职参与3+2学制改革的力度，逐步放开高职阶段注册式入学。另一方面，非学历民办高等教育机构的规模会进一步的加快萎缩，市场淘汰进程会加快，但是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和适合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部分机构，仍会有进一步的发展空间。我们在评估当中也看到，虽然有些学校办学困难、甚至办不下去，但也还有相当部分的学校生源数量较好，在校生保持在几千人，办学富有特色。所以民办高校要积极适应国家和社会发展转型需要，顺应首都功能定位，服务北京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主动回应人民对教育的新期盼，以改革推动发展，提高质量，促进公平，增强活力。

（二）从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看，首都民办高等教育必须适应北京全面深化改革的新要求。

总书记去年底今年初，对北京的工作做出了批示，同时对北京进行了考察，也对北京的发展提出了要求。这些要求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要明确城市战略定位，坚持和强化首都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的核心功能，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努力把北京建设成为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二是要调整和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把不属于首都核心功能的产业进行调整，在调整的过程当中，要突出高端化、服务化、聚集化、融合化、低碳化，要有效的控制人口规模，增强区域人口均衡分布，促进区域均衡发展。三是要提升城市建设特别是基础设施建设的质量，形成适度超前、相互衔接、满足未来需求的功能体系。四是要健全城市管理体制，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五是要加强加大大气污染的治理力度。今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了要严控人口规模无序增长，加强人口规模调控力度，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和京津冀协同发展，通过产业调整转移，引导人口合理有序流动。跟教育相关的，回过头来看我们民办教育这块，今天在座的无论是 15 个学历的高校还是我们 69 个非学历的高等教育机构，以前招生的对象可能更多的是外地的，非京籍的，对这一块教委没做苛刻限制，就是考虑大家不容易，北京生源不好招。但我想大家在选择今后的发展道路上，要充分考虑现在这个新形势。

（三）从自身的发展看，首都民办高等教育必须抓住教育综合改革的新机遇。

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首都民办高等教育为国家、为北京市培养了大批的人才，可以说功不可没。特别是满足了老百姓多样性的教育需求，在高等教育供给不足的情况下，我们发挥民间资本的作用，急国家之所急，想老百姓之所想，培养了大批的深受社会欢迎的优秀人才。但是在新的时期或者说在发展的过程当中，我们也确实有一些问题，虽然这些问题不带有普遍性，但一定程度上制约着我们的发展，影响我们的形象。主要有四个方面的问题：一是管理和办学方面存在的问题。比如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完善相对滞后，法人财产权尚未落实，财务管理不够规范，家族制办学矛盾迭出，招生行为缺乏诚信，党建

和育人工作还有待进一步的提高等。二是有些学校定位不够明确，特色也不够鲜明。在选择办学的过程当中，比较盲从，看到别人干什么特别是看到一些公办学校干什么也去干，民办学校自身的优势和特点得不到发挥，造成学校发展比较趋同，同质化现象严重，具有特色的专业和项目还不多。三是办学的质量和水平有待提高。特别是有一些学校，开展的都是一些短平快的项目，什么有利做什么，什么有钱做什么，却不考虑是不是能够科学发展，是不是能够持续发展。四是管理和教师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的加强。一些学校机构不完善，职能也不健全，一人多岗或者一岗多人现象普遍，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学校的教育教学和管理水平及工作效率。这些情况可能是极少数的，也可能就在个别的学校存在，但是就我们整个民办教育体系来说，我觉得这些问题，确实还是值得我们注意，需要我们深思，也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当中克服。

以上这些形势的变化，直接或间接影响着我国民办教育的发展。在改革的大背景下，在改革措施不断推出，特别是教育改革深入发展的这个过程当中，我国的民办高等教育确实进入到了一个历史发展的新阶段，需要认真反思、认真思考。

二、规范管理，狠抓落实，积极稳妥地做好今年民办教育的各项工作。

第一，要坚持依法办学，落实法人责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特别强调了要依法治国，改革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也是在法律的框架下进行的。政府要依法行政，国家要依法治国，那么举办学校、管理学校也要在法律框架下进行，要依法办学。我们在对学校的年检当中发现了一些问题，如资金管理不规范、假合同、承包办学、打政策擦边球、虚假宣传等问题，对此，有些学校是过失性的，但也有一些学校是有意为之，我们今后的工作是不能容忍这种情况的出现。

第二，要坚持立德树人，特别是我们在教育学生的过程当中，要坚持立德树人，特别要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予以我们教育的全过程，予以学生培养的全过程。因为我

们要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我们培养的是人，那么在教育管理过程当中，还要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在这儿要特别强调一下，我们派驻到各学校去的督导专员兼党建工作联络员，是帮助学校工作的，学校应该欢迎他们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因为我们选派的这些同志都是有非常丰富的党政和行政管理经验，也是很热爱教育工作，有非常强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的。这是政府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的重要体现，而且这些同志在工作当中也确实发挥了重要的也可以说是不可替代的作用。这几年首都民办教育、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之所以发展得比较好，与我们督导专员兼党建工作联络员的这个工作是分不开的。本来按原工作计划，督导专员兼党建工作联络员应该换届调整，但是目前换届的条件还不具备，因此我们决定由这些同志继续担任相应的工作。在这儿也请相关的学校还是要继续支持和配合他们的工作，接受他们的指导，为他们的工作创造条件。

第三，要坚持规范管理。我们办的是大学或者是准大学，办学要有规矩，要讲诚信，学校的管理要有规章制度，要形成学校自己的工作流程。现在有的学校，当然是极个别的，管理太随意，一句话就能聘用或辞退工作人员，这不是一个现代管理者或者说不是一个办大学应有的领导的素质和风范。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办学还是要有基本的规矩，按规矩办事，要规范管理。

第四，要注重教育质量。要保证教育质量，关键是教师。实际上，制约民办高等教育的发展有两个最严重的要素，一是教师短缺或者是高水平高素质的教师缺乏；二是办学地址、场地不固定，有的时候还有一些办学场所的纠纷。

第五，要确保安全稳定，特别是最近要到六四维稳的敏感时期。今年维稳的形势还是比较严峻，无论是国际还是国内，像我们所面临的周边环境，南海、东海，包括最近又从越南撤侨，这一系列的周边形势应该说是非常严峻的。同时敌对破坏势力对国内的干扰特别是针对教育系统的破坏也比较多。因此要及时地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对学校内可能出现的安全稳定事故给予关注，多做工作，确保不因为我们的教育教学管理、不因我们的后勤服务引发或者诱发各种突发的事



件。

三、统筹规划，凝炼特色，积极地谋划民办高等教育的长远发展。

第一，要合理规划，确立好学校今后的发展方向。无论是民办学历高校，还是民办非学历的高等教育机构，对今后的发展需在新的历史条件、新的发展时期、改革的大背景下，进行深入的思考。有一些学校在发展中遇到了一些困难，就是对新形势认识不足、对出现的新情况处理不妥的结果。因此，在座各位要从长远发展、从战略角度上考虑学校今后的出路，要加强顶层设计。另外，还需重视转型发展。现在我们的产业结构发生了变化，社会经济改革也发生了变化，那么原来是以高等教育自考助学为主的这些学校，显然都已经过时了。而且现在大家的教育需求，不一定都集中在高等教育这个层次。另外还有些学校有名称的情结，认为这个名声很大，牌子很响，舍不得丢，不能丢，不能变，还会按照那个模式去思考问题，但是若还按这个思路走，肯定是走不下去的。而且实际上现在已经在对民办高等教育这块进行调整。在前一段政府购买服务中，实际我们原来是优先选择一些民办培训机构包括民办高校，也召集他们开过会，就是希望大家能为教育的改革做一些事，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来拓展大家的发展空间。但是很遗憾，大家没怎么重视，没往这方面去转。现在学生的课外活动，都是由社会上的培训机构进入，政府给钱，政府来买单。最近我们北京有 25 个高校和 25 个机构给小学办特色兴趣班，有体育的、艺术的、科技的等等，这也是政府出钱。我想类似其他的还有很多，我希望大家要放眼看整个教育领域，不要都集中在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这一个狭窄的层面去看这个事。

第二，要强化特色，选择好今后的发展道路。今后办学就是要以特色取胜，要实现差异化的发展，要考虑自己的核心竞争力是什么。办一个学校办一个大学，应该要考虑国家的政策，考虑地方的需求，考虑老百姓的需要，考虑自己的核心优势在哪儿，把这些因素有机地组合在一起，来确定学校的发展定位，选择好今后的发展道路，这样才能够实现持续发展。

第三，要打造品牌，树立首都教育的良好形象。我们有百年高校，

有百年老店，那么我们这一块能不能成功转型，实现新一轮的创业发展，我想品牌的作用是非常重要的。你有了品牌，老百姓才能认；你有了品牌，才能获得更多的社会关注，也才能获取更多的社会资源。但是往往有的时候我们民办教育这一块，特别是一些短期行为的学校，不太注重品牌，砸牌子，它不仅砸自己的牌子，还砸我们整个系统、砸我们整个行业的牌子。包括现在还有一些学历的学校，也在做一些不实的招生宣传，跟自己的身份不符。所以我希望大家要凝聚特色，形成自己独特的品牌。

最后，我想再强调一下，就是我分管民办教育以后，接触民办教育应该说也比较多，对今后的工作我想再强调三点。

一是今后工作我们不仅仅要关注民办高等教育，还要关注整个首都民办教育的发展，要把此纳入到我们民教处的工作中去。以前我们更多地关注了民办高等教育，或者说很大的精力都放在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这一块，当然我们还是要继续关注，但是更要着眼于整个民办教育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优化整个民办教育的环境，包括政策的支持等，特别是要注重分类研究和分层指导。像我们对 15 个学历高校的要求与 69 个非学历的高等教育机构的要求就不应该完全一样，包括我们对他们进行评估，也不能完全用一把尺子、一套标准。一方面政府要加强这方面研究，另一方面也要发挥我们在座各位改革发展的主观能动性。

二是我们今后支持的重点，就是要支持那些规范办学，诚信办学，能体现首都特色，服务首都发展，为首都发展培养人才，符合北京城市功能定位的教育项目，而那些给首都发展带来重大安全隐患，带来重大管理难题的项目是坚决不应该发展的。

三是加大信息公开的力度。这次大家可能也注意到了，丽晖同志跟我说这次评估结果的公布是这几年我们公布的最完整的一次，当然结果大家未必都很满意，但是我想跟大家强调的是，评估结论的合格与不合格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通过评估对学校现在的办学情况有一个科学、全面的认识，对学校今后的发展有一个切实可行的指导，对学校在整个行业当中找到自己的定位，明确自己今后的发展方向有

一个很好的指导。因此，今后评估结论的公布还会再增加一些项目，要向社会公示学校办学的基本情况。今后我们在公共媒体上也要加大这种宣传，通过这种方式，推动改革，让社会的监督代替政府的一些监督职能。所以我想我们今后会加大信息公开的力度，公开学校办学信息。

总而言之，民办高等教育机构办学不易，生存不易。回顾历史，我们为国家、为社会做出了重大的贡献，那么在改革的大背景下，政府是关心和关注我们这些学校转型发展的，而且也是支持我们这些学校进行转型发展的，更是支持学校规范办学的。在新的历史阶段、新的历史时期，也希望学校的举办者、管理者包括我们全体的工作人员或者我们全系统的从业人员，确实能够认清形势，能够规范管理，共同努力做好我们首都的民办高等教育工作，做出首都的特色。同时我们也会尽我们最大的努力为大家的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更好地为大家服务。

谢谢大家！

（根据录音整理，未经本人审阅）

---

编辑：胡丽雷      核发：刘征

共印 550 份